



耶穌的受難與我

經文：約19:17-30

引言：

約二千年前，拿撒勒人耶穌被釘死十架，是歷史的事實。當時定耶穌的罪名是“猶太人的王”(約19:19,21)。那麼這位猶太人的王被釘死與今日我們這班非猶太人有甚麼關係？祂的死對我們起了甚麼作用？這是今日紀念耶穌受難節的人當深思的真理。

一．從十架七言看與我的關係

- 1.赦罪的原因—父啊，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(路23:34)。為我向父神祈求赦免之恩。
- 2.樂園的應許—我實在告訴你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(路23:43)。為我預備永遠歸宿之處。
- 3.骨肉的關懷—母親看你的兒子，兒子看你的母親(約19:26-27)。為我安排今後照顧的人。
- 4.罪刑的痛苦—我的上帝，我的上帝為何離棄我(太27:46)。為我擔受罪惡刑罰之苦。
- 5.救恩的呼召—我渴了(約19:28)。為我喚醒迷失沉睡之靈。
- 6.救贖的成就—成了(約19:30)。為我成就永遠贖罪成聖的救恩。
- 7.歸宿的啟示—父啊，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裏(路23:46)。為我開通又新又活永生之路。

二．從十架七言看祂對我的指示

- 1.赦免他們因不曉得而作的—凡無知而犯的罪都可以得到赦免。
- 2.應許他們今日可進入樂園—凡肯歸向神的，即可進入樂園。
- 3.顧念他們今生實際的需要—母子應當相依為命。
- 4.拆除他們與神之間的阻隔—敗壞罪惡的權勢，可與神和好。
- 5.喚醒他們注重心靈的乾渴—知道輕重先後的次序。
- 6.宣告基督完成救贖的大工—完成人類永遠不能完成的工作。
- 7.指示人類靈魂最妥的歸宿—靈魂本於神，倚靠神，歸於神。

結論：

耶穌為誰受苦呢？聖經說：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，背負我們的痛苦。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。因祂受的刑罰，我們得平安。因祂受的鞭傷，我們得醫治。我們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。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都歸在祂身上。祂擔當眾人的罪，又為罪犯代求。(賽53:4-6,12)。沒有耶穌的十字架，我們的罪，死亡，永生，與神和好等問題都不能得到解決。我們實在當誠心接受祂的救恩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